

田野
深描

狄金华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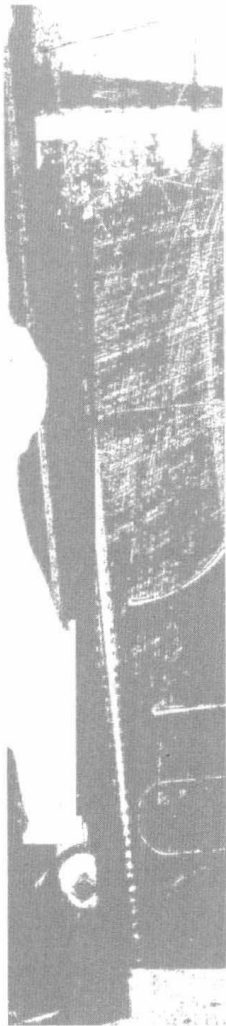
被困的治理

河镇的复合治理与农户策略

(1980—2009)

生活·讀書·新知 三联书店

田
野
深
描



狄金华 著

被困的治理

河镇的复合治理与农户策略
(1980—2009)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Copyright © 2015 by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作品著作权由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被困的治理：河镇的复合治理与农户策略：1980～2009 / 狄金华著.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5.1

ISBN 978-7-108-05068-7

I. ①被… II. ①狄… III. ①乡镇—行政管理—研究—中国—1980～2009 IV. ①D63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41881 号

责任编辑 叶 彤

装帧设计 罗 洪

责任印制 卢 岳

出版发行 生活·读书·新知 三联书店

(北京市东城区美术馆东街 22 号 100010)

网 址 www.sdxjpc.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25

字 数 280 千字

印 数 0,001—3,000 册

定 价 38.00 元

(印装查询：01064002715；邮购查询：01084010542)

总 序

在叙事之中编织学术

吴 毅

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套丛书，是我指导的博士研究生以他们的博士论文为基础撰著的，其中一些已经出版，另一些会在以后面世，眼前这本《被困的治理》则是狄金华博士的新著，可以说，它们都是这些青年学者历经数年辛苦而得来的倾心之作。这种倾心，表现在作品选材的独特，以及深入扎实的田野工作，也体现在作品所表现出来的对理论前沿问题和学术文本书写方式的探索。

若以学科分类而论，这几篇以博士论文为基础的著作均出自社会学的门径，但它们却又都体现出了程度不同的人类学色彩。这与中国社会学研究所具有的学术生态大抵一致，即作为社会科学的社会学总是要从其他学科那里寻求智慧与启示。更何况，从学科发展的脉理来看，中国的社会学和人类学又曾经是那么的分而不疏和关系紧密，这种分而不疏和关系紧密，成就了社会学与人类学在中国社会科学历史上的一段亲缘关系，也让今天的社会学从业者多了一种从事研究的路径与方法，甚至是由此进入其他学科的可能。而我以为，对于初涉社会研究的新手，要他们在研究之初以人类学的方

式，进行一次被称作“田野工作”的深度调查，然后以此为基础去从事关于社会事实和社会思想的思考，好处甚多。尤其是视社会科学理论为舶来品的中国人，在这一过程中，能够面对可知可感的经验化对象，体验其与理论之间的复杂关系，有过这种训练，他们的一生都将十分受用。这也是为什么我总觉得青年学者从事田野研究好处甚多的一个原因。

近年来，学界中总有人喜欢谈本土化，谈研究的中国主体性，好像只要解决了研究者的立场和态度，有了研究的中国主体意识，就能够解决理论与经验之间所呈现出来的张力，也因此就能够对中国的社会科学作出贡献。这种看法，似乎有些将问题简单化，或者可能就是一种心智上的懒惰——以意识形态立场来代替复杂的研究本身。其实，凡是有过深度田野调查经历的人都知道，理论与经验之间的张力，并不仅仅存在于所谓中国经验与外来理论之间，其实更为根本的，它就是任何理论与经验之内在关系的本质特征。可以说，任何归纳和抽象特殊经验的企图，都会遭遇到这种紧张。因此，当社会科学研究已经源远流长，自成脉系之后，从理论入手来完成学术训练，的确容易让人将复杂的经验简单化、切割化和碎片化。从这个角度来看问题，目前在一些研究中所存在着的理论与经验的两张皮现象，从根本上讲，就并非只是知识的外来与本土的关系问题，而是任何学术研究的初入者都要遭遇的难题，只不过西学相对于中学的强势，可能让一些人误以为其乃祸根而已。弄懂了这一点，就应该明白，对于每一个从事社会研究（而非仅仅以西学来从事中国研究）的人来说，都有一个学习如何处理经验与理论关系的问题，即如何以理论来解释经验，或以经验来对话理论。在这个时候，若能有一次深入的田野调查经历，让人在一个可控的特定范围内看清楚两者的相

互塑造和转换关系，就十分的重要而且幸运。

基于这种考虑，当博士生们在谈及论文的选题及研究方法时，我总是要向他们表达自己的考虑，希望他们的学位论文能够以田野调查为基础，以某个可以把握的个案为研究对象。这样做的目的，自然是希望他们从容易把握的对象开始，来从事学术的研究。

但是，这还不够，做田野现在已经成了学术研究的一个时尚，在这样的潮流当中，我们对自己的研究有什么样的要求，或者说，我们所提倡的田野研究应该具备什么样的特点，便是一个需要思考和解决的问题，不如此，就很有可能找不到自己的方位。这几年，在实践中，我突出强调了三性，即我们所做的田野研究应该兼具乡土性（有时我以经验性来取代）、情景性和叙事性。这也可以说是对于自己研究特色的某种定位和追求。

所谓乡土性，那是由我们的研究方向所决定的，这一点，大概报考我的博士生者，大多不会迟疑。既然我当年进入了乡土社会的研究领域，那就总还是要将这一特点传承下去，并尽可能发扬光大。不过，我又觉得，以“经验性”来替代“乡土性”，其意义可能要更加宽泛，因而也更能够以研究特征与研究类别来包容和提升研究对象。所以，许多时候，我会径直以经验性来取代乡土性。当然，强调乡土研究的经验性特征，暗含了一种期冀，即希望相对于纯粹抽象性的概念推演，我们能够从对更为具象事物的理解与把握，而且是从对一个可感、易把握、有一定时空限制的具体对象（例如村庄、乡镇、社区等）的理解与把握，来开始学术生涯。这其实是基于对中国社会大转型之复杂性和理论启示可能的选择，这种复杂性和可能选择，让我们面临着社会科学研究中千载难逢的机遇，在这种机遇下强调经验研究的重要性，自然也就凸显了追求理论原创活动的想法。但我们知道，再宏大

的理论抱负，都得先要有一个具体的落脚点，如果缺乏对复杂万端的具象社会的理解，尤其是缺乏对在时空上易于把握的具象社会的理解，宏大的理论思考大抵是容易以空对空的。所以，研究要有时空的边界，而边界又落脚于乡土社会的某个单元，这自然也就构成一个既纷繁复杂，又可知可验，足以让自己在其中纵横驰骋的学术小世界了。

接下来的问题是，面对虽然可感但却复杂万端的经验对象，如何从事理论研究？这样的问题，大概是任何最初投身学术的人都必须要回答和经历的。现代主义的社会科学传统，其占统治地位的路径莫过于归纳和抽象。通过归纳与抽象，从复杂到简单，从情景到规律，从而实现对对象的概化理解。然而，不知人们注意到没有，这种研究路径在向人们展示其对事物的概化能力的同时，却可能会牺牲对象的复杂性与特殊性，因而，它在有利于化约式理解的同时，却未必有利于揭示社会事实的多面性和复杂性，从而也就可能偏离了我们想要通过田野研究去发现与讨论理论与经验之复杂关系的立意，而一旦偏离了这一立意，失去了对上述关系之复杂性的理解机会，那么，我们就不仅将失去理论研究的一条重要通道，甚至也偏离了从事田野研究的本意。

社会理论研究的任务，除了对于对象的抽象和提炼，其实还有着对复杂性的理解和解读的一面，这种理解和解读，从早期的经典作家一路传承下来，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人类社会研究的一个重要传统，并且在以当代哲学为基础的知识认知观那里获得了理论上的依据。因此，便有了阐释与深描，有了作为方法而非仅仅学科而彰显的历史社会学，亦即要在一种对于对象的情景和过程式的探讨中去实现对经验之学理性的复杂化呈现。

由此，便又想起了叙事这一理论的武器。从研究的角度看，叙

事本来是历史学（当然并不仅限于历史学，例如还有人类学等，但作为经典的叙事理论还主要是出自历史学）的看家本领，虽然有那么一段时间，在科学主义的研究路径中，甚至连历史学的叙事也一度被认为不是分析而遭到否弃，甚至还有人声称要摒弃故事而只重结构，但最终人们看到的，却不是对故事的摒弃，而是冲破结构化逻辑编织方式一统天下的叙事的复兴。即叙事超越历史学的范畴，作为一种方法和文体，以非结构化或结构化等多种铺排方式给整个社会研究所带来的冲击和创新。

于是，我们提倡要自觉地运用叙事来从事研究。这样做，倒不仅仅是因为田野研究需要一个与之匹配的合适的表述载体，而是我们意识到叙事在化解经验与理论之间的张力、展示和组织对象的复杂性以及达致复杂化的理论再思方面所具有的特殊功用。因为何以叙事，如何叙事，其实本身就已经隐含了叙述者对叙述对象进行组织、分析和表达的诉求，这些诉求，看似围绕情节而展开，实则却是无时不受到某种特定理论“后台”的操控，这个“后台”，在海登·怀特那里叫做“隐喻”，在更为前卫的“叙事学”家那里，则等同于组织和解释叙述对象的角度、立场和方法。也就是说，叙事不仅组织对象，更组织关于对象的认知。虽然叙事又可以进一步细分为故事化叙事与结构化叙事，它们各自在材料组织和理论展示上自有特点，但核心要求其实并无二致，即通过特定的写作结构与文字表述去实现对对象的再构。而再构中所融入的叙述者关于叙述对象的认知立场和观点，最终将决定写作结构的组织、铺陈、逻辑和意义。因此，叙事看似指向过程和情景，其实却是对过程和情景本身的解释，属于理论研究的一种范式。考虑到大转型时代中国乡土社会变化之急速与复杂，抽象和化约式分析与结构化思考往往有乏力或遗漏之处，我们便更

加愿意自觉去尝试这种情景式的或者是叙事性的分析，并力图在叙事性的分析中去实现对理论的建构、再造与提升，即要在叙事之中编织学术。

显然，这些著作在这方面均显示出了自觉，而且也展示了相应的功力。虽然他们所关注的对象各异，选择的叙事方式有别，如有的倾向于情景性建构，有的保持了规范性叙述，各自的理论旨趣和指向也不同，但在突出叙事性这一点上，却都以适应各自研究对象、内容及目的的方式，形成了在文本表述风格上的唱和——更重要的是一种研究理念上的呼应，并因此让我们看到了在这种理念与方法下所表现出来的创新性潜力。

学术研究是要讲求源流的，是要有所本的，这个源流和本，不仅是基于各自研究主题与对话理论在学术研究路线图上的相应位置，如《秦窑法庭》沿循中国革命法律的特征而提出的“政法传统”的分析理路，《桥村有道》针对梁漱溟“伦理本位”及费孝通“差序格局”讨论而提出来的“核心家庭本位”和“工具性圈层格局”概念，《夏村社会》所做的关于“差序场”的分析和讨论，《灰地》在底层社会研究传统中所展开的乡村灰色化、越轨行为与社会秩序的研究，《被困的治理》针对黄宗智“简约治理”而提出“复合治理”的概念，并以此解析当下中国农村基层治理的困境；这同时也是指研究方式乃至于文本表述特征在方法史中的承接与探索。可以说，它们在这两个方面的努力，会让人感觉到下一代学人的专业与进取，也足以让我感到欣喜。

当然，我深知，我个人的感受不能代表社会评价，这些著作到底做得如何，它们在各自的研究路径上做了哪些探索，这些探索给读者带来哪些启示，又带出了哪些新的思考和问题，最终还是要由读者说了算，既如此，那就还是一任读者去研判吧。

最后要感谢三联书店和叶彤先生为推出这套丛书所做的努力。
是为序。

二〇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一稿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二稿

于武昌喻家山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引子：乡镇干部的“理”与“钉子户”的“理”	1
一、自治抑或官治：治理主体视角下的乡村秩序	4
二、复合治理：当代中国乡村治理的新解释	15
三、地域空间的“华中”：区位与属性	30
四、走在乡土上：田野与方法	33
五、文本的结构：表述框架与研究主题	47
第二章 乡村治理的大舞台：乡域的生活世界	50
一、河镇的空间与空间中的河镇	50
二、河镇的社会与社会中的河镇	55
三、河镇的历史与历史中的河镇	64
四、是国家的历史还是乡村的故事？	76
第三章 地方性规范与乡村社会秩序的生产	79
一、默会的传统：乡村社会中的地方性规范	80
二、权力的组织网络与村庄权威	88
三、道义、地方性规范与公共规则的角逐： 一个古怪“当家人”的实践	98
四、地方性规范实践与乡村社会治理	108

第四章 普法实践与公共规则下乡	111
一、河镇中的法律：法律下乡三十年	114
二、法律下乡与治理嬗变	128
三、法律规则的移植：从送法下乡到迎法下乡	141
四、法治的变迁与逻辑嬗变	150
第五章 治理转型、规则变迁与积极治理困境	158
一、代理制与税费改革前的公共物品供给	160
二、协议制与税费改革后的公共物品供给	173
三、合作的困境：从“钉子户”困境到“有组织的无序”	184
四、规则变迁、制度激励与合作困境	192
第六章 规则多元、策略行为与消极治理困境	197
一、生活实践中的村庄纠纷	200
二、情理与法律：家庭内部纠纷调解的规则博弈	210
三、情理、暴力与法律：家户间纠纷的调解规则与情境博弈	216
四、生存伦理与政治话语：农户与集体纠纷的规则博弈	224
五、规范体系混乱与纠纷调解困境	231
第七章 情境建构、合法性表达与消极治理困境	235
一、上访的事由及其分类	237
二、寻求组织庇护：农民上访的诉求表达	244
三、情境构建与话语表达：农民上访的策略表达	265
四、政治正确与现实选择：话语混乱背后的上访治理困境	278
第八章 结语：复合治理、社会主义国家与治理转型	282
一、情境建构与规则选用：对农户行为的再认识	283
二、复合治理与国家政权建设	291
三、复合治理的困境：话语/规则混乱、治权丧失与 合法性消解	298
四、乡村治理中的国家基础权力	313

五、社会主义国家与治理转型：一个刚刚开启的话题	316
参考文献	322
中外译名对照表	343
后记	345

第一章 导 论

国家的官员就像任何优秀的大型剧团的演员一样，很少会死守着一些单一的、统一的、事先规定的脚本来表现。

——许慧文（2008：88）

引子：乡镇干部的“理”与“钉子户”的“理”

“学而优则仕”自古以来便是中国知识分子的一大夙愿。读书人为官除了能光宗耀祖外，还有机会实现“为民请命、为人谋利”的道德夙愿，文自忠也正是因为如此才在大专毕业后毅然决定回到本县从事行政工作。今年42岁的文自忠是河镇^①分管国土、城建和社区工作的副镇长。这位在收税和计划生育工作中曾“说一不二”的“父母官”现已没有了当年“指点江山”的豪情，在我对他访谈时，他大吐苦水，说现在的“刁民”越来越多、乡镇干部越来越难当了，并声称“每一个乡镇干部背后都有一部辛酸史”。

近年来在全国不同农村调研的经历使我认识到文自忠的抱怨并

① 遵照学术惯例，本书对相关的人名和地名都进行了技术处理。

非源自他个人的积怨，诸多农业型乡镇的治理在最近十年间都陷入了某种困境之中。文自忠诉苦式的抱怨，特别是与之同行做征地拆迁工作的经历促使我关注当下乡村治理的“转型”：究竟是何种原因造成了当下乡村治理的困境？缘何在国家开启税费改革乃至取消税费后，文自忠会感慨“乡镇干部越来越难当”了？

在文自忠的工作中，最令其头疼的就是征地拆迁。2009年8月的一个下午，我随同文镇长及街区居委会主任进行了一次征地拆迁的动员工作。“银城东苑”是河镇正在规划的一个房地产开发项目，亦是河镇的第一个房地产建设项目。河镇政府很重视，觉得这是推动河镇发展的一项契机^②。街口废弃的煤球厂和已经搬迁的人民法庭以及周边5户居民的住房被划定在规划小区施工范围内。投资人的意向十分明确：只要政府的征地工作完成，投资人即注入资金动工开建。在整个规划范围内，除了老王一家之外，其他住户在文镇长和居委会主任的相关利益“保障”和“苦口婆心”的劝说下都同意搬迁了，但老王显然是想像媒体上宣传的“钉子户”那样“钉”在那儿。

老王在规划范围内的房子是一栋两层的小楼房，因为建筑时间较早而显得颇为破败。前两年，老王儿子结婚时，他又在公路边更好的地段建了一座气派得多的楼房，并开起了酒庄。而那栋老房子，则租给了一户外地人居住。在确定自己的房子被划定在规划区后，老王就放出话来，如果政府不答应他的要求，他坚决不搬。老王的条件是就地给他两套新建的商品房或30万元的补偿款。居委

② 在分税制改革实施之后，土地开发所带来的土地转让收入是乡镇非预算资金的主要来源。对于河镇这一农业型乡镇而言，圈地办厂并不具有优势也并不现实，而进行房地产项目建设则是其土地财政的一个重要内容。

会主任同老王“接触”时，老王解释了自己提出条件的依据：老王有两个儿子，所以要两套商品房；30万元的补偿款也是依据这两套房的市价折算过来的。老王的要价在河镇领导看来“太离谱”，所以当天下午去老王家前，文镇长专门捎带了市里下发的关于征地补偿标准的文件，期望能够借助市里的政策来压压老王的要价，进而在一个双方都能接受的补偿范围内来协商。

正式同老王接触后，我才知道征地工作究竟有多难做。文镇长给老王讲道理，从“将心比心”到“顾全大局”，但老王就是不吃这一套，反倒与文镇长嚼起“歪理”来，称如果国家是要用这块地建导弹基地、搞国防，他二话不说，一分不要，全力支持国家建设；关键“政府征地是来建商品房的，是来赚钱的，那不客气，30万，一分钱都不能少”。文镇长拿出市里下达的关于征地标准的文件，给老王讲政策、讲法律，并告知老王，如果他不配合，镇里可以申请强制执行。老王哼哼了两句，说他不认识字，也不知道什么政策和法律，他就知道中央讲和谐社会，镇里要是强制执行，我就去告政府，去上访，一直上到中央，“不信就没有说理的地方”。老王的“狡辩”与“滑头”让文镇长很无奈，最终下午的工作无功而返。

老王的“狡黠”与文自忠的“无奈”构成了此次征地拆迁博弈图景中最基本的底色。在这一短兵相接的“场域”（布迪厄语）中，老王无疑是最终的胜利者。如果不试图将老王的胜利简单地归因于他动用了“弱者的武器”（斯科特，2007），那么必须追问老王究竟动用了何种“武器”？文自忠的“道理”缘何败给了老王的“歪理”？老王与文自忠言辞中闪烁的“法律”、“政策”与“政治”话语之间究竟是何种关联？这种闪烁的多重话语与当下乡村治理困境之间存有何种关联？

虽然老王和征地拆迁工作对于河镇而言只是一个个案或个别事

件，但河镇乡村干部普遍感慨的“‘刁滑’的农民越来越多”似乎预示着乡村社会治理正在发生某种转型。虽然“刁民”在任何一个时代都有存在，但是任何时代“刁民”的行为逻辑都未像当下这般蔓延与扩散，而“刁民”行为逻辑的蔓延与扩散似乎亦昭示着当下乡村的社会结构正在发生某种转变。如此，令我困惑的是，河镇乡村干部口中“‘刁民’越来越多、乡村工作越来越难做”究竟是“一夜惊变”还是“20世纪80年代以来种种内外因素历经累积后的总爆发”（黄海，2010：4）？当下乡村治理的困境究竟是社会变迁诱致的制度失灵，还是制度转型（税费改革等）导致乡村治理实践的断裂？

解决上述疑惑构成了本研究最基本的“学术冲动”，为此我选择河镇作为自己的田野研究点来考察当代中国乡村治理的特征与实践形态，以期化解我对当下乡村治理困境的疑惑。

一、自治抑或官治：治理主体视角下的乡村秩序

对于中国传统社会的治理，费孝通早就提出应该关注中国与西方社会的治理差异。费孝通在其《乡土重建》一书中提出了“双轨政治”这一概念，认为中国传统的政治包含着“自上而下的中央集权专制体制”一轨和“由下而上的地方自治民主体制”一轨。这两轨政治的实践逻辑有所差异：与前者不同，在“由下而上的地方自治民主体制”一轨中，所遵循的是乡村自治、自我管理（费孝通，1948：42-62）。在费孝通看来，传统皇权的“无为主义”治理方式赋予了地方社会充分的自治权，乡村社会自主地完成水利、自卫、互助、调解和娱乐等“公共需要”。费孝通对中国“双轨政治”的分析，特别是对乡村自治的分析，对基层治理研究突破“专制集权”分析范式具有重要的启发意义。虽然没有证据能够证明费